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1月25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杨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即将满六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杨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杨勇先生在辞职报告生效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杨勇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杨勇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起生效，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杨勇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其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杨勇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向杨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2020年11月27日，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名纳超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纳超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纳超洪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次补选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8日

附件：纳超洪先生简历

纳超洪，男，1977年5月生，财务管理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全国会计学术领军(后备)人才，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云南财经大学MBA中心副主任，商学院院长助理。现任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2016年8月起任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1月起任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纳超洪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之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